永赢泰宁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泰宁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泰宁63个月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1062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2月0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永赢泰宁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泰宁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6月18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828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657,420,095.19
	截止基准日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125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6年度的第1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6月24日
除息日	2026年06月2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6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6年06月24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并于2026年06月2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年06月26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在开放日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5)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23日

永赢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692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2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永赢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6月18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72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61,598,125.05
	截止基准日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07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6年度的第2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6月25日
除息日	2026年06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6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6年06月25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并于2026年06月2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年06月29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在开放日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5)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23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上述限制金额调整仅适用于机构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不设金额限制。

(2)自2026年06月23日起,机构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1,000,000.00元(不含),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000.00元(不含),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000.00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确认失败。

(3)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转换转出业务仍照常办理。自2026年06月25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对机构投资者正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4)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23日

永赢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中债-1-5年国开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917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04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永赢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6月1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6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永赢中债-1-5年国开债指数A	永赢中债-1-5年国开债指数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9171	009172
截止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915	1.0825
	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18,510,440.61	310,496.21
	截止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173	0.154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6月25日
除息日	2026年06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6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6年06月25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并于2026年06月2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年06月29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在开放日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权益登记日开放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基金,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5)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23日

永赢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692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永赢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6月2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6月23日
	限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永赢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永赢中债-1-5年国开债指数A	永赢中债-1-5年国开债指数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9171	009172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上述限制金额调整仅适用于机构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不设金额限制。

(2)自2026年06月23日起,机构投资者办理本基金(A类及C类份额合并计算)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1,000,000.00元(不含),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000.00元(不含),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000.00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确认失败。

(3)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转换转出业务仍照常办理。自2026年06月25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对机构投资者正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4)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23日

永赢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中债-1-5年国开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917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永赢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6月2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6月23日
	限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永赢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永赢中债-1-5年国开债指数A	永赢中债-1-5年国开债指数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9171	009172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上述限制金额调整仅适用于机构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不设金额限制。

(2)自2026年06月23日起,机构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1,000,000.00元(不含),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000.00元(不含),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000.00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确认失败。

(3)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转换转出业务仍照常办理。自2026年06月25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对机构投资者正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4)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23日

长城锦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城锦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城锦利三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775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8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长城锦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城锦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6月16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城锦利三个月定开债券A	长城锦利三个月定开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753	017754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535	1.0503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26,671,368.02	1,906.18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99	0.0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6月24日
除息日	2026年6月2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6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26年6月24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6月25日划入其基金账户。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执行。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6月25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收益分配已经本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投资者可以前往本基金销售网点修改本基金的分红方式,本次收益分配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本基金登记机构不接受账户类分红方式的修改,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时选择的账户分红方式对本基金无效。

(4)本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修改在某个销售机构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投资者最终的分红方式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5)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本基金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6)本基金的分红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7)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68-666)查询或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3日

长城睿盈多元稳健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城睿盈多元稳健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长城睿盈多元稳健3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	
基金主代码	02682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3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长城睿盈多元稳健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长城睿盈多元稳健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6年6月26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6月29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6月26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城睿盈多元稳健3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A	长城睿盈多元稳健3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828	026829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1、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的最短持有期限为3个月,在最短持有期限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自最短持有期限届满后的下一工作日起(含该日)投资者可以申请赎回。对于每笔申购的基金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限指自该笔申购份额确认日起(含当日)至该日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含当日)的期间。若该月实际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日。

2、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日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具体以届时提前发布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对于在最短持有期限届满之日前(含该日)提出的赎回申请,将不予确认。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时,当销售机构设定的最低申购金额高于该申购金额限制时,除需满足基金管理人规定的前述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外,还应遵循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

2、本基金不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进行限制,但单一投资者(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等人员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本基金的总规模上限、当日申购金额限制、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单个投资人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参见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新增基金申购的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50%
100万元≤M<500万元	0.40%
500万元≤M	1000元/笔

3.2.2 后端收费

注:本基金未设后端收费模式。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的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单笔赎回份额不得低于1份,投资人全额赎回时不受该限制。本基金不对投资人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进行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新增基金赎回的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该类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产生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长城睿盈多元稳健3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A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180天	0.50%
180天≤N	0%

长城睿盈多元稳健3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C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180天	0.50%
180天≤N	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的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投资者可在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办理程序及交易规则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1、扣款日期

投资者应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扣款日期,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约定的每期扣款日进行扣款,若遇非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2、扣款金额

本基金单笔最低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为1元,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时,除需满足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制外,还应遵循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本基金单笔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受前述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交易确认

定期定额投资以每期有效申购申请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确认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4、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可变更或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6、基金销售机构

6.1 场外销售机构

6.1.1 直销机构

1、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36层、38层、39层

电话:0755-29279128

传真:0755-29279124

联系人:余伟维

2、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移动客户端:长城基金APP

微信服务号:长城基金

6.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1)国泰海通

(2)中信建投

(3)招商证券

(4)中信证券

(5)银河证券

(6)长城证券

(7)华西证券

(8)渤海证券

(9)国信证券

(10)国盛证券

(11)中信证券(华南)

(12)中泰证券

(13)中信证券(山东)

(14)国投证券

(15)长江证券

(16)西南证券

(17)中信期货

(18)南京证券

(19)湘财证券

(20)东方财富证券

(21)东莞证券

(22)第一创业证券

(23)万和证券

(24)国联民生证券

(25)蚂蚁基金

(26)众禄基金

(27)天天基金

(28)和讯信息

(29)好买基金

(30)盈米基金

(31)陆基金

(32)中正达广

(33)利得基金

(34)富济基金

(35)金斧子

(36)肯特瑞

(37)汇成基金

(38)苏宁基金

(39)万得基金

(40)联泰基金

(41)汇林保大

(42)挖财基金

(43)奕丰基金

(44)同花顺

(45)长量基金

(46)雪球基金

(47)基煜基金

(48)大智慧

(49)腾安基金

(50)创金启富

(51)大连网金

(52)和耕传承

(53)度小满基金

(54)普益基金

(55)玄元保险

(56)嘉实财富

(57)阳光人寿保险

(58)泰信财富

(59)华源证券(鑫理财)

(60)博时财富

(61)华夏财富

(62)贵文基金

上述代销机构的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等信息详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调整本基金的代销机构,并及时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6.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7、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6年6月26日起,基金管理人将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后3个工作日内,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将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后3个工作日内,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等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进行查询。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3日

长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城永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674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2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长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6月16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城永利债券A	长城永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743	016744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629	1.0894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36,157,779.88	23,408.56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41	0.1066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6月24日
除息日	2026年6月2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6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26年6月24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6月25日划入其基金账户。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执行。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6月25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投资者可以前往本基金销售网点修改本基金的分红方式,本次收益分配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4)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不接受账户类分红方式的修改,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时选择的账户分红方式对本基金无效。

(5)本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修改在某个销售机构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投资者最终的分红方式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6)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本基金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7)本基金的分红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8)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68-666)查询或咨询相关情况。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3日

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扩位简称:标普500ETF博时,交易所代码:513500)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溢价,交易价格偏离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幅度较大。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